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成績繳交時間一覽表

事項	辦理時間	方式	備註
成績登錄 (繳交)	114年6月16日 ~114 年 7 月 4 日	授課教師於期限內登入iNTUE登錄成績。	
成績緩交 申請	114年6月16日 ~114 年 7 月 4 日	授課教師於期限內登入iNTUE提出緩交申請，並列印申請表簽章後送至進修推廣處進修教育中心辦理。	教師所填緩交日 不得超過114年9月12日
	教師提出的緩交日之前	授課教師登入 iNTUE 補登分數。	如逾期請改送簽章紙本至進修推廣處進修教育中心辦理補登
成績更正 申請	教師登錄成績後 ~114 年 9 月 12 日	授課教師登入iNTUE 提出更正申請，列印申請單及相關證明一併送至開課單位提出辦理成績更正事宜。	依成績管理辦法第7條辦理
	114 年 9 月 19 日前	開課單位將申請單及會議紀錄簽由院長後送至進修推廣處進修教育中心辦理。	

